(上接B125版)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3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亚厦股份")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7日以传真、邮件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震主持,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6、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7、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8、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向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杏娟、丁欣欣租赁其位于杭州市上城区望江东路望江国际中心2(A)幢12层建筑,是为了保障公司孙公司深圳市炫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正常办公使用,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孙公司分别以2.8元/平方米/日的价格向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杏娟、丁欣欣租赁其位于杭州市上城区望江东路望江国际中心2(A)幢12层建筑面积1,302.78平方米的物业用于日常办公,交易金额合计239.29万元,租赁期限为2015年4月27日起至2017年2月11日止。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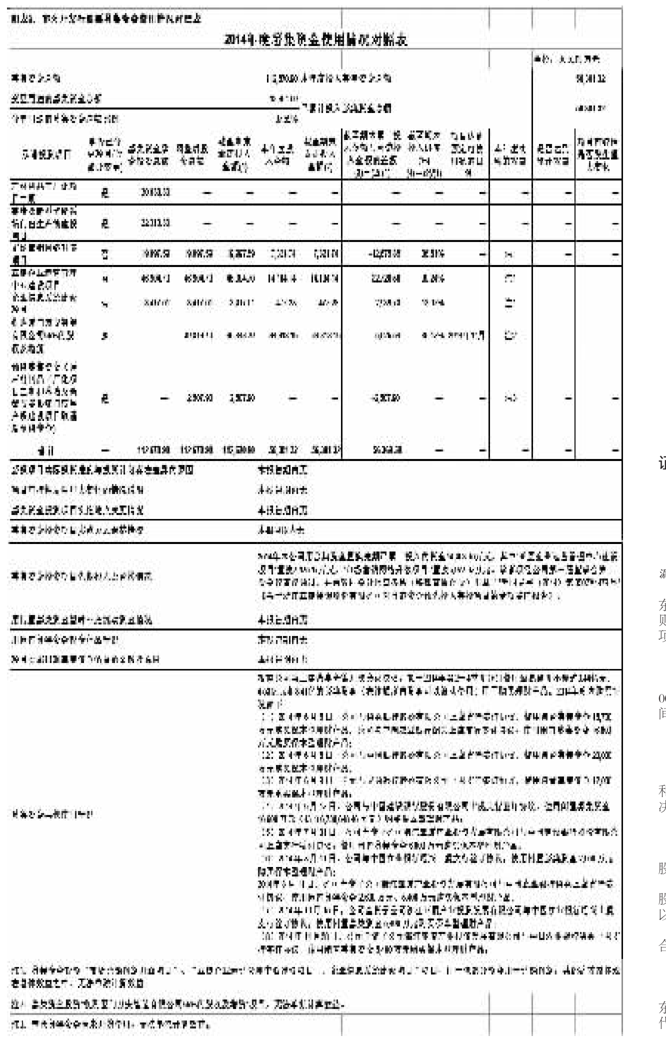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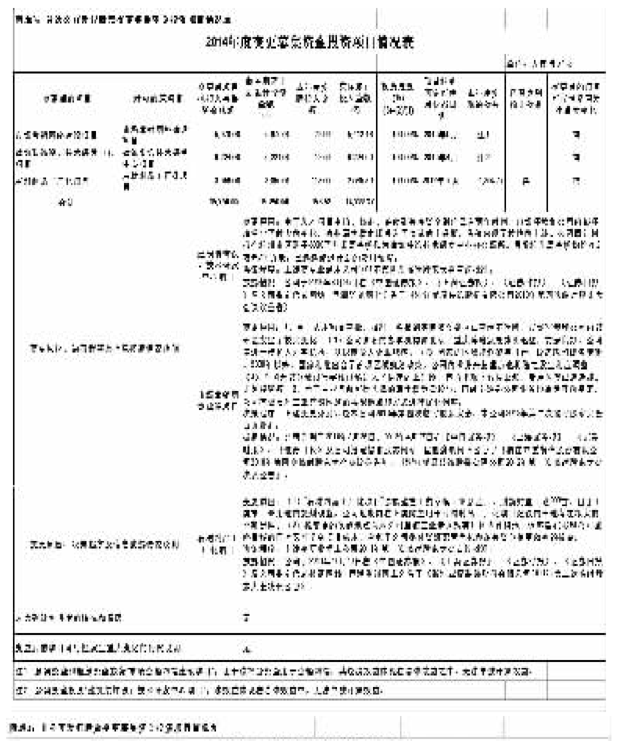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1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5月20日(星期三)在杭州市望江东路299号冠盛大厦22楼会议室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为维护广大中小股东权益,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9: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5月19日—2015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15:00至2015年5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13日(星期三)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杭州市望江东路299号冠盛大厦公司19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会议的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7、提示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将发布提示公告。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5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做2014年度述职报告。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14年12月29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浙江省杭州市望江东路299号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邮编:310008(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5年5月14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浙江省杭州市望江东路299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电话:0571-89880808 传真:0571-89880809
联系人:任锋、刘鉴非

五、其他事项: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0日的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375	亚厦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375;

(3)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元代表议案1,2元代表议案2,3元代表议案3,4元代表议案4,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一次性对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议案相应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元
1	《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00元
2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3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元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元
5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元
6	《关于确认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元
8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00元
9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元

在对议案表决时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赞成	反对	弃权
委托数量	1股	2股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注意事项:

(1)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方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表决意见为准。

(2)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3)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4)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 .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20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七、附件文件

1、股东参会登记表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二)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议案作如下表决:

1、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2、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3、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4、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5、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6、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7、审议《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8、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9、审议《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请在"赞成"、"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赞成"、"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8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4月27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4月17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丁海富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名,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年报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刊登在2015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年报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顾云昌、汪祥耀、王力向董事会递交了《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3、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664,743,597.60元,按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6,474,359.76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465,536,086.34元,减去201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股利88,986,584.79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974,818,739.39元。

公司本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以公司2015年4月27日总股本892,086,537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10元(含税),合计98,129,519.07元。

公司本年度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2015年4月27日公司总股892,086,53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刊登在2015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专字(2015)第350ZA0124号《关于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201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了专项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详见公司2014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丁欣欣、张杏娟、王文广、丁泽成回避了表决。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15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2015年度计划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为45.2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1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贷款及其他相关合同之日起计算。

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计划如下: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额度为250,000万元、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额度为85,000万元、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额度为20,000万元、浙江亚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额度为10,000万元、浙江亚厦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额度为5,000万元、亚厦(澳门)一人工程有限公司20,000万元、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3,000万元、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25,000万元、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31,000万元、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3,000万元。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银行实际授予授信情况,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办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贷款和其它金融业务手续,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有效。

10、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及监事会、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1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12、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3、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14、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15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15、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补充议案》,关联董事丁欣欣、张杏娟、王文广、丁泽成回避了表决。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15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16、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5年5月20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15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第1、2、4、5、7、8、9、11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上接B126版)

2.201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年1-12月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255.0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61.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296.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增资中航锂电建设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否	100,255.07	100,255.07	9,961.69	68,296.24	68.12	2016/12/31	-5,135.22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0,255.07	100,255.07	9,961.69	68,296.24	68.12	2016/12/31	-5,135.22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00,255.07	100,255.07	9,961.69	68,296.24	68.12		-5,135.2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项目尚在建设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共募集资金102,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744.9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00,255.07万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1年6月28日全部到位,公司于7月25日将其中100,000.00万元一次性转入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根据经成飞集成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通过的发行方案,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可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先行投入的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公司2011-030《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公告》的置换方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金额为25,860.28万元,其中:成飞集成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350.81万元;中航锂电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25,509.4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于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四次。(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中航锂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航锂电已于2012年9月26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中航锂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航锂电已于2013年4月3日提前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3)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及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中航锂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航锂电已于2014年4月18日提前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中航锂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成飞集成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2014年5月15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尚在建设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中航锂电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252011875217,本次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除前述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中航锂电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投资,使用期限自2014年4月24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中航锂电共使用1.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分别是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中国银行"按期开放"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除以上经批准使用的募集资金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所承诺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09年,公司变更了部分募集资金投向,使用募集资金8,250.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金为15,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占其注册资金的55%。

2012年,公司将预计节余的募集资金1,884.01万元永久性补充为流动资金,其中:项目建设节余资金为498.51万元、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1,385.50 万元。

截止2012年底,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本年度不再有实际投入金额。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4年1-12月									
编制单位: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对外投资设立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	汽车模具设计与制造四期技术改造项目	8,250.00	0	8,250.00	100.00	2011-1-1	1,612.16	否	否
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汽车模具设计与制造四期技术改造项目	498.51	0	498.51	100.00				
合计		8,748.51	0	8,748.51	100.00		1,612.16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对外投资设立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说明 变更原因:2008年受金融危机影响,公司放缓了汽车模具设计与制造四期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公司针对民族品牌汽车制造商奇瑞汽车这个相对明朗化的市场,将部分募集资金8250万元通过与战略合作伙伴合资新设公司的方式,在目标市场就近投资。这样既稳定了市场订单来源,又增强了以奇瑞汽车为核心的中东部及长三角地区市场的开拓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在本部实施的风险。 决策程序: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调整对外投资方案的议案"。 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2009年5月22日披露了"对外投资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公告",公告编号:2009-018;于2009年8月8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调整对外投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09-025。 2、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说明 变更原因:1、原拟采购的部分软件已不能适应公司目前的科研生产要求,公司经过审慎的调研、论证,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开展的情况下,放弃了采购,减少了募集资金支出;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技术进步,服务器和工作站价格下降,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支出;3、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控制支出,节约了项目管理费等成本和费用。 决策程序: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信息披露情况:于2012年10月24日披露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对外投资设立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主要有:(1)产品定价未达预期是该项目未达预计收益的主要原因,近几年汽车市场竞争加剧,导致汽车价格大幅下调,影响到汽车配套相关产品的市场价格大幅下降;(2)人工成本及原材料成本增幅大于预期也是影响项目收益实现的重要因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2011年非公开发行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情况

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中航锂电建设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根据原可研报告计划于2012年底基本建成。公司根据行业和市场发展的实际情况,于2012 年度对募投项目进度做出调整,将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完工日期调整至2014 年6 月。由于锂电池行业目前启动和发展速度缓于预期,仍处于培育期,市场尚未完全启动,锂电池作为新兴行业,大量新技术不断涌现,电池的设计指标、工艺方法、生产设备更新快。从控制风险的角度出发,公司采取审慎的态度,于2014年度对募投项目进度做出调整,按照逐步推进的原则,将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完工日期调整至2016年12月。公司后期也将依据市场的动态变化,如出现加速的市场发展环境因素,将及时依法合规地对投资计划进行调整,以确保建设投入满足市场销售需求。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15－022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环海华")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众环海华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众环海华在担任公司2014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细致严谨,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继续聘请众环海华为我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2014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细致严谨,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继续聘其为本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一年。同意将《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15－021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集成瑞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成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成瑞鹄")根据其近年生产经营、投资规划,对正常生产经营、投资及科研的资金需求经过仔细研究和合理估测,拟在2015年至2017年期间,分期向银行申请贷款,每年最高贷款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公司决定与集成瑞鹄另一股东——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鹄公司")按股权比例共同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其中公司为其担保额度控制在5,500万元以内),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保证。本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集成瑞鹄基本情况

集成瑞鹄成立于2009年7月13日,注册资本15,000万元,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55%。集成瑞鹄经营范围为汽车模具、夹具、检具等汽车工装的开发、设计与制造,汽车零部件制造,白车身制造,数控产品及相关高新技术产品制造。

2、集成瑞鹄股权结构图如下:

3、集成瑞鹄2014年度财务情况如下:(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4年末
注册资本	15,000
总资产	32,560
总负债	14,007
净资产	18,553
资产负债率	43.02%
营业收入	18,526
利润总额	1,612
净利润	1,46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集成瑞鹄将在合理公允的合同条款下,向银行申请总贷款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贷款。公司为上述贷款额度按持有集成瑞鹄的股权比例提供本金、利息及合同规定的相关费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2015-2017年。

四、公司累计担保的情况

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按股权比例为控股子公司集成瑞鹄向银行申请1亿元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2013年-2015年,公司按股权比例承担5500万元的担保额。

截至2014年4月26日,公司为集成瑞鹄提供3,575万元的贷款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0%,除此之外,公司没有其他对外担保情况;公司控股子公司集成瑞鹄没有对外担保情况。

集成瑞鹄资产负债率为43.02%,本次担保事项审核通过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担保额不超过5,5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0%,各项指标符合对外担保相关法律制度。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考虑到为满足集成瑞鹄正常生产经营、投资及科研的资金需求,促进集成瑞鹄持续发展,所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在2015年至2017年期间,公司与集成瑞鹄的另一股东——瑞鹄公司按股权比例为集成瑞鹄每年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的银行融资担保(本公司按股权比例承担5,500万元的担保额),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保证,其中公司持有集成瑞鹄55%的股权,瑞鹄公司持有集成瑞鹄45%的股权,该担保对本公司和瑞鹄公司公平、对等。

截止2014年12月31日,集成瑞鹄的资产负债率为43.02%。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集成瑞鹄偿还债务能力较强。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15－020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于2015年4月27日在成都市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辉平先生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逐项表决,作出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发表了专项审核意见,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29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四、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4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5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2014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集成瑞鹄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监事会发表了专项审核意见,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29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核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监事会发表了专项审核意见,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29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审核意见》。

十、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15－019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于2015年4月27日上午9:00在公司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现场参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剑龙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逐项表决,作出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2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四节,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李世亮、冯渊、刘锡良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91,866.5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95%;实现利润总额3,495.9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8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20.5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14%。

上述财务指标已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众环审字(2015)020535号审计报告确认。本报告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年末总股本345,188,38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2,416.32万元;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指导意见的要求。

广大股东可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公司官网(www.cac-citc.com)留言板、公司邮箱stock@cac-citc.cn进行留言,或直接打电话(028-87455103)的方式提出意见或建议,公司将充分听取各位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众环专字(2015)020448号专项鉴证报告,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六、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七、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4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5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2014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经营计划》。经营目标见议案十《201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九、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投资计划》。全年投资预算总额5.09亿元。其中母公司投资总额为624万元,主要为填平补齐新增软硬件设施;子公司中航锂电计划投资支付额为3.71亿元,主要为锂离子动力电池建设项目生产线建设等年度支付计划,利用自筹资金购买部分研发设备等;子公司集成瑞鹄计划投资总额不超过3,188万元,主要为新增压机投资;子公司集成模具计划投资总额不超过1亿元,主要为实施"汽车工装及零部件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年度支付计划(该项目公司于2013年8月16日公告,见2013-041公告)。

上述投资预算为年初根据经营目标制定的投资及支付计划,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15年度公司经营目标是: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0-50%,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同比-10%-40%。

特别说明: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15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本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公司高管年薪的议案》。

十二、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5年度融资规模核定及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14年度贷款及其它融资业务的实际最高融资额不超过113,000万元,其中最高贷款额度不超过(含)63,500万元。年度短期贷款累计在该总额以内不再逐项提请董事会审批,授权董事长全权负责审批事宜。

十三、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集成瑞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集成瑞鹄另一股东——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为集成瑞鹄在2015年至2017年期间,按股权比例为集成瑞鹄每年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的银行融资担保,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集成瑞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中航锂电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见2015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核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审核意见》。

十五、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2015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审核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专项审核意见》。

十六、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及《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5月21日在成都市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会议召开的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十八、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9日